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5HY0031594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246号

建设单位（个人）	创维集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知识城 ZSCFX-F4-3 地块广州创维智能产业 创新基地超高清显示科技产业园二期项目 （A-5#垃圾收集站及公厕、地下室、室外人 防楼梯） 项目代码：2110-440112-04-01-943980
建设位置	中新广州知识城集成电路创新园内，人才三 路以南、人才一路以北、芯源七路以东 ZSCFX-F4-3 地块
建设规模	A-5#垃圾收集站及公厕、地下室、室外人防 楼梯，总建筑面积：38629 平方米，地上 1 层：445 平方米，地下 2 层：38184 平方米。 以上合计总建筑面积 38629 平方米，总计算 容积率面积 445 平方米。地上机动车停车泊 位 9 泊，地下机动车停车泊位 999 泊。地上 非机动车停车泊位 150 泊。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 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1557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	2022 放 33B2405/2024 复 33B2414

测量记录册编号	
合同宗地范围内 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 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 月 22 日

抄送：市/ 黄埔 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 黄埔 区不动产登记部门